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领军人才购房补贴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和规划建设局、规划与开发建设局），市直各相关单位，各有关用人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湛江市委《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打造北部湾人才高地的实施意见》（湛发〔2018〕4号）精神，根据湛江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工作部署，现就领军人才申请购房补贴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符合《印发〈湛江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湛江市领军人才购房补贴申请实施细则〉的通知》（湛委人才办〔2022〕3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申领要求的领军人才，由用人单位向我局提出申请。

二、审核程序

- （一）申报：由用人单位代领军人才进行申报。
- （二）审核：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核申报材料。
- （三）公示：对拟发放购房补贴人才名单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网站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四) 审批：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对公示无异议的送审材料，报湛江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交湛江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审批。

三、其他事项

(一) 各县（市、区）住建主管部门负责发动本辖区机关、企（事）业（驻湛）单位人才申报；市直各单位负责发动主管行业的企（事）业单位申报。

(二) 申报时间：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5 月 15 日止。

(三) 申报材料提交地址：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赤坎区湾南路 20 号）3 楼 312 室住房改革和保障管理科。

(四) 由于《实施细则》为内部文件，请各单位通过粤政易向本文联系人索取相关文件。

特此通知。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4 月 23 日

（粤政易联系人及电话：廖烈清，358803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3 日印发
